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裁定

112年度附民緝字第86號

原　　告　陳枝水

00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00

被　　告　上詠環保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00

兼法定代理人　朱建菱

上列被告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（112年度訴緝字第182號），經原告提起請求損害賠償之附帶民事訴訟，因事件繁雜，非經長久之時日不能終結其審判，應依刑事訴訟法第504條第1項前段，將本件附帶民事訴訟移送本院民事庭，特此裁定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3　　年　　1　　月　　11　　日

刑事第十七庭　審判長法　官　林依蓉

法　官　簡佩珺

法　官　鄭百易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　蔡秀貞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3　　年　　1　　月　　11　　日